

罗 甸 县 民 政 局

2 0 2 3 年 度 部 门 决 算 公 开 说 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4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五部分 附件.....	2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县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州委和县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党和国家民政政策、民政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并贯彻实施，督促、检查相关部门及乡（镇、街道）落实党的民政政策和法律法规的情况。
2. 负责民政事业经费和各种资金筹集使用与管理。
3. 研究提出基层政权和基层民主自治建设的意见、建议和方案；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进基层民主自治、居民自治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社区建设工作，推动社区服务发展。
4.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实施有效救助保障制度；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生活无着落人员救助和管理工作；负责特困供养对象、孤儿的审核上报工作；规范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和敬老院、儿童福利院、精神病院建设管理工作；审核和发放老年人福利。
5. 负责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和管理；负责排查已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违法情况，并配合相关执法部门进行查处；负责区域内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年检工作。
6. 负责地名管理和行政区划工作，以及乡（镇、街道）以下行政村（居委会）的设置、撤销、更名和行政区域变更的申报工作；负责乡（镇、街道）以下行政区划名称及其地名的命名、更名的审核呈报工作；负责勘界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调处行政区域边界争议。
7. 负责落实婚姻登记管理、殡葬行政审批和指导、儿童收养管理、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办理涉外儿童收养登记；负责殡葬改革与殡葬法规宣传、农村公益性公墓、治丧点等殡仪设施的建设审批。
8. 拟订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行业监管，协调督促福利生产扶持保护政策的落实；按规定负责福利彩票销售和资金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
9. 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负责筹募和管理符合慈善总会宗旨的各类慈善资

金；负责社会救助捐赠活动的组织、实施管理和接收分配发放工作。

10. 结合部门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等相关工作；加大科技投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为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保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按规定做好数据应用和政务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依法促进部门政务数据资源规范管理、共享和开放。

11.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罗甸县民政局部门（单位）内设5个机构：分别是罗甸县社会事务发展服务中心、婚姻登记处、财务核算中心、罗甸县社会福利院、殡葬工作服务中心。

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罗甸县民政局部门（单位）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行政单位1个：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罗甸县民政局部门（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行政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罗甸县民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79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67.6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733.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7.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67.6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367.5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367.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367.57	总计	62	15367.57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罗甸县民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367.57	15367.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9	0.0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9	0.09					
2010301	行政运行	0.09	0.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33.53	14733.5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97	12.97					
2080101	行政运行	12.97	12.9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22.82	522.82					
2080201	行政运行	425.05	425.0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98	62.9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00	2.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80	12.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74	51.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70	51.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4	0.04					
20808	抚恤	9.45	9.45					
2080801	死亡抚恤	9.45	9.45					
20810	社会福利	1873.24	1873.24					
2081001	儿童福利	624.40	624.40					
2081002	老年福利	815.77	815.77					
2081004	殡葬	361.03	361.03					
2081006	养老服务	72.04	72.04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3.13	363.1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3.13	363.1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453.78	8453.7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300.17	3300.1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153.61	5153.61					
20820	临时救助	961.58	961.58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55.62	955.6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96	5.9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71.40	2371.4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71.40	2371.4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2.11	102.1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2.11	102.1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91	2.91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1	1.71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20	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0	8.4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0	8.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8	18.4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48	18.48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48	1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1	47.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1	47.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1	47.81					
229	其他支出	567.67	567.6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67.67	567.6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67.67	567.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名称：罗甸县民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300.17		3300.1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153.61		5153.61			
20820	临时救助	961.58		961.58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55.62		955.6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96		5.9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71.40		2371.4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71.40		2371.4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2.11		102.1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2.11		102.1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91	2.91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1	1.71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20	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0		8.4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0		8.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8	18.4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48	18.48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48	1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1	47.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1	47.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1	47.81				
229	其他支出	567.67		567.6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67.67		567.6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67.67		567.6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79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9	0.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67.6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733.53	14733.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48	18.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81	47.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67.67		567.6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367.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367.57	14799.91	567.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5367.57	总计	64	15367.57	14799.91	567.6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罗甸县民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799.91	568.50	14231.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9	0.0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9	0.09	
2010301	行政运行	0.09	0.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33.53	502.12	14231.4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97	12.97	
2080101	行政运行	12.97	12.9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22.82	425.05	97.77
2080201	行政运行	425.05	425.0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98		62.9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00		2.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80		12.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74	51.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70	51.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4	0.04	
20808	抚恤	9.45	9.45	
2080801	死亡抚恤	9.45	9.45	
20810	社会福利	1873.24		1873.24
2081001	儿童福利	624.40		624.40
2081002	老年福利	815.77		815.77
2081004	殡葬	361.03		361.03
2081006	养老服务	72.04		72.04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3.13		363.1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3.13		363.1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453.78		8453.7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300.17		3300.1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153.61		5153.61
20820	临时救助	961.58		961.58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55.62		955.6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96		5.9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71.40		2371.4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71.40		2371.4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2.11		102.1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2.11		102.1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91	2.91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1	1.71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20	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0		8.4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0		8.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8	18.4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48	18.48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48	1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1	47.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1	47.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1	47.8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罗甸县民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0.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4.97	30201	办公费	12.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1.6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5.8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1.85	30205	水费	0.0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80	30206	电费	0.1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4	30207	邮电费	5.2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9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2	30211	差旅费	0.1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9.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32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8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29.41	公用经费合计					39.0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罗甸县民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7.67	567.67		567.67	
229	其他支出		567.67	567.67		567.6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67.67	567.67		567.6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567.67	567.67		567.6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罗甸县民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罗甸县民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20		4.80		4.80	0.40	5.20		4.80		4.80	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决算总计15,367.57万元、支出总计15,367.57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8,407.40万元，下降54.5%，支出总计减少18,407.40万元，下降5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上级下达新增专项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5,367.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367.57万元，占比100.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5,367.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8.50万元，占比3.70%；项目支出14,799.07万元，占比96.3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罗甸县民政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15,367.57万元，支出总计15,367.57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18,407.40万元，下降54.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18,407.40万元，下降5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上级下达新增专项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罗甸县民政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99.9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31%。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8,376.79万元，下降55.3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上级下达新增专项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罗甸县民政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99.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0.09万元，占比0.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733.53万元，占比99.55%；卫生健康支出(类)18.48万元，占比0.12%；住房保障支出(类)47.81万元，占比0.3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罗甸县民政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0,278.215万元，支出决算14,799.9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72.9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当年预算为0.09万元，支出决算为0.09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当年预算为12.97万元，支出决算为12.97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当年预算为425.05万元，支出决算为425.0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当年预算为62.98万元，支出决算为62.98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 社会组织管理(项)。当年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当年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当年预算为12.8万元，支出决算为12.8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

于预算数。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当年预算为51.7万元，支出决算为51.7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当年预算为0.04万元，支出决算为0.0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当年预算为9.45万元，支出决算为9.4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 儿童福利(项)。当年预算为624.4万元，支出决算为624.4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 老年福利(项)。当年预算为815.77万元，支出决算为815.77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 殡葬(项)。当年预算为361.03万元，支出决算为361.03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 养老服务(项)。当年预算为72.04万元，支出决算为72.0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当年预算为363.13万元，支出决算为363.13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当年预算为3300.17万元，支出决算为3,300.17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当年预算为5153.61万元,支出决算为5,153.6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 临时救助支出(项)。当年预算为955.62万元,支出决算为955.62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当年预算为5.96万元,支出决算为5.96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当年预算为2371.4万元,支出决算为2,371.4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当年预算为102.11万元,支出决算为102.1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当年预算为1.71万元,支出决算为1.7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当年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1.2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当年预算为8.4万元,支出决算为8.4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当年预算为18.48万元，支出决算为18.48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当年预算为47.81万元，支出决算为47.8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罗甸县民政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68.5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29.41万元，主要包括人员工资、抚恤金、遗属人员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各类社保补助等。

公用经费39.09万元，主要包括维修（护）费、差旅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费、公务接待、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67.67万元，本年支出567.67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3,337.18万元，下降95.9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4,541.33万元，下降96.2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支出减少上级下达新增专项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7.67万元，主要是用于孤儿助学、社会工作“牵手计划”项目、乡村振兴斜街专项资金、社区志愿服务示范站建设补助、罗甸县边阳镇者任村互助幸福院提质改造项目、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提质改造、社会救助购买服务和救助服务能力建设经费补助、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补助经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补2022——2023年度贵州省内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帮扶项目、罗甸县1个养老服务站（中心）提质改造、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购买基本养老服务、乡镇（街道）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站、儿童福利院提

质改造、提质改造社区（村）养老服务站（点）、罗甸县罗悃镇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站、沫阳镇麻怀村综合服务设施提质改造、养老机构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罗甸县栗木村互助服务站、社区养老服务站运营补贴、罗甸县红水河镇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站、罗甸县老年养护院等。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20万元，支出决算5.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决算数较上年增加0.31万元，增长6.34%。主要原因：本年度新增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5.20万元，较上年增加0.31万元，增长6.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公务接待。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92.31%，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0.4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7.69%，比上年度增加0.31万元，比上年度增长344.44%。主要原因是：新增对上级部门公务接待。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罗甸县民政局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度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4.80万元，支出决算4.80万元，完成预算

的100.0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购置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0万元，主要用于：燃油费、ETC卡充值、车辆维修维护费。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罗甸县民政局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0.40万元，支出决算0.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0.31万元，增长344.44%。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对上级部门公务接待。具体是：国内接待费0万元，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4万元，主要是：。罗甸县民政局2023年国内公务接待16批次，86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罗甸县民政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09万元。比2022年减少1.21万元，下降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罗甸县民政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罗甸县民政局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1.下沉基层处理突发事件、抢险救灾。2.基层督导、调研。3.护送流浪乞讨人员。4.上级业务部门工作接洽等。）；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开展了2023年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根据年初批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的年度工作任务目标（含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的工作任务），结合2023年本单位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的实际情况，对本单位整体情况做了自评。同时，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的绩效目标，结合项目实施情况，对县级及上级项目资金从预算执行情况、资金和项目情况，以及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和产生的效益等方面做自评。其中2023年可公开项目共有25个，涉及资金14799.07万元（其中，县级资金930.945万元，上级资金13868.125万元）。

（二）预算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和可公开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度我单位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故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

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